**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学生赴台交流承诺书**

本人自愿前往台湾 大学交流学习，期限自2019年3月至2019年7月。

本人承诺遵守以下注意事项：

1. 按要求及时向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提供办理赴台湾交流手续所需的所

有真实材料，行前全面了解在台湾学习、生活等各方面的情况，做好各项必要的准备。

1. 在台湾学习期间，以认真学习为己任，努力完成相关课程的学习任务，

服从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带队教师的管理，严格遵守在外纪律，遵守所在学校规章制度，尊重当地的风俗习惯。

1. 按照项目规定的时间、内容开展交流学习，期满按时回校完成学业。未

经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许可，不得擅自中止交流活动，不得擅自延长交流的期限或改变交流的内容。

1. 对赴台湾学习生活的风险应有清醒的认识，时刻保持高度的安全意识，

与一同赴台湾的本校同学相互照应。外出时，与本校同学结伴同行，尽量避免单独外出，学生对自己的个人安全负责

1. 学生在外安全事宜风险自负。
2. **学生需按时在交流学期初、学期中及学期末向港澳台事务办公室提交新**

**闻稿。**

1. 此次赴台交流已得到本人家长（监护人）同意。

学生签名：

手 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家长（监护人）同意书**

 [学生姓名]与本人为 关系。

本人已经仔细阅读过《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赴台交流承诺书》，对

 [学生姓名]在台湾地区学习生活的风险有清醒的认识，同意参加本次赴台交流项目，履行上述《承诺书》提及的各项义务，并承担本次交流活动所需的相关费用。

家长（监护人）： （签章）

 住宅电话：

 手 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承诺书及同意书一式四份，学生本人、学生家长、专业学院和港澳台事务办公室各一份。**